编号：2-5

**“建国70周年”优秀协会工作者评选**

**一、申报条件**

 1.申报人担任企业协会联络人工作持续1年以上。

 2.申报一律由会员单位推荐，企业对所申报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申报类别及要求**

**（一）建国70周年“一家亲”优秀协会工作者**

 1.积极主动做好协会与企业负责人间的沟通协调，组织本企业人员参与协会活动。

 2.主动关心协会工作，及时反馈本单位对协会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3.积极承担协会交予的其他工作，并做出一定的贡献。

 4.积极主动组织投稿给协会，并宣传协会。

 5.在本单位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评选年度内无违规行为和不良记录。

 6.在协会群内比较活跃，传递正能量。

**三、申报提交材料**

 1.建国70周年“一家亲”优秀协会工作者评选申请表（附件2-5-1）。

**四、申报及评审程序**

1.申报单位按规定时间将填写后的申报表及相关材料递送到南昌市装饰行业协会秘书处。

2.秘书处根据企业申报情况，对申报材料进行认真评审，按要求填写正式推荐文件。

3.由南昌市装饰行业协会组织专家对所推荐的材料进行审定，最终提交南昌市装饰行业协会诚信委批准。

**五、表 彰**

1、南昌市装饰行业协会向荣获“建国70周年优秀协会联络人”称号的人员颁发奖牌和荣誉证书。

2、由南昌市装饰行业协会通过网站及公众号向全社会公布。